



盧郁佳

民國59年11月27日

台灣

學歷／大學

現職／編輯

冬衣

在候鳥絕跡的城市，只有毛衣隨著季節，憑空飛來棲停在我們肩上。絨毛不時愛嬌地挨擦著臉頰，像毛未長全的幼雛般惹人疼惜、無法忽視其存在。入冬後獲得的這第二層皮毛，使我們動物性地感覺到肢體的動靜。一舉足投足，都像是深深寵愛著雛鳥、幼獸般的自己。

古人一葉知秋，今人一專櫃推出冬裝而知秋臨。猶如秋來換毛的走獸，寒風初起時人除了皮膚上新鮮的震顫，也像對久違的人造溫暖發出了生物性的呼喚。期待新上身的衣服從脖頸層層散出衣櫃深處木料、樟腦和不可名狀的老祖母氣息。一年一度沉緬於懷舊，重新體驗身體獲得承載包覆的神秘安全感。

每年首次穿上一件長袖衣裳，就像幼時第一次鑽進沙發椅背和茶几間，被單張起的洞穴。在那裏私密的黑暗使所有成人的喧聲遠遠退開。蜷縮在內，望著腳前的一點餘光，家人來去的投影、彷彿自足的疆域，不為人知的家園。

而冬衣就是我們隨身攜帶的洞穴，在人們注視下，協助隱藏細微動作洩露的心緒。它不包裝身體，而是取代身體，塑造出全然不同的、人工的外觀。冬衣是我們一部分的自我，而我們接受

這一部分，並不是未經一番爭戰的。

服裝起初往往是一種挑戰。尤其是冬日的被窩，使人情願作一條蠶，終日臥在量身自織的甬底昏睡遲遲。然而終究是要起身披衣做事的，更可能是要脫掉煨暖了的睡衣，抖索著跳進冰冷乾淨的正式服裝，像跳進一口游泳池。

因而在冬季清晨，任何服裝都帶有軍服的性質——人們是以一種咬牙切齒的悲壯接受它的。過後稍為適應了一點，又有一種斯巴達自虐的心酸自矜。就憑著這點自豪，人們毅然決然大步跨出家門，頂著一波波捲來的冷風上班上學去了。任何一個赴死烈士的腳步，也不會有攝氏九度下出門趕公車的人那麼瀟灑殘酷。

在這番過程中，馴服一套衣服使它跟自己身體同化，也是同樣地可歌可泣。開頭衣服跟人總是兩不相干的存在，人賴在床頭、衣服在椅上，雙方沒有什麼交情，只是抱著悲觀的預感斜睨著對方。抖開來冷藏過似的一條深色長褲，筆直線條，彷彿任它自己去、沒有主人也可以頂天立地站著一樣。儘管窸窣窸窣地咕噥著，畢竟兩下裏湊合勉強套了進去。然而仍舊漿燙過一般地時生摩擦、態度冷硬，人不時被一截標籤刮擦、戳痛，一肚子的悶氣。

但褲子跟人終究是亦步亦趨、沒法劃清界限的。終於雙方在共同行動中逐漸和解了，肘彎膝角的纖維理路漸漸擦出身體的習慣形狀，而肉體上也留下接縫的印痕、褪色的染漬，你中有我、我中有你起來。這段感人的熱平衡歷程，說來容易，然而寒冬早上要用自己體溫去解凍一條褲

子，總像是臥冰求鯉的舊事，溫馨倫理的氣氛掩不住非人的慘酷不值。

也許是傳說小孩子有三把火，不知寒凍，才有搏命演出的臥冰之舉。那蒙昧在現實成長經驗中，卻有一種喜悅。就像孩子常常冷天出去玩，追逐間凍得手心冰冷，也不覺得。直至媽媽追來，無視遊戲正激烈，一把抓住他，當頭罩下一件毛衣。孩子好比束手就擒的人犯，乖乖站住忍受在友伴前略顯難堪的親熱照顧，任憑媽媽把他的手臂在毛衣裏塞進拉出。拉拉扯扯放他去了，多跑幾步，忽然感到暖意，這才想起，噢，先前那時隱時現的不快感覺，原來是冷。

風呼呼從天地初闢那頭吹來，長草颯颯，孩子們依然奔逐叫喊、處處響應。那孩子卻站在毛衣裏遲遲舉步，恍惚對身體有了一點啟蒙，知覺到受傷、生病之時才份外清晰的存在。天光漸暗，慢慢地看不見了，風因而更加具體，像個隱形的野獸一重重包圍了人的臉上身上，他可以嗅到寒冷有形有質的鼻息。

小時既不知冷熱，自然也不會自己增減衣物。笨重冬衣跟父母催促做功課、洗澡一樣，都是外在世界強加的酷刑。幼年對專制的認知，更是以一件毛衣的形式降臨的。

套頭毛衣實在是兒童的夢魘，尤其是爲了防寒，領圍織得特別小，套上時就得有一刻專門忍耐毛茸茸的空人束縛。戳癢的人造纖維硬絲，像一柄掃把地掃過整個頭臉。套到脖子上喘過氣來，總要臉頰耳背撓抓一番，好像這樣就能消除方才剎那處於靜電和鋼絲地獄的恐怖。

高領衫則更加苛酷，每次百般不願地把頭探進去，像探看萬物扭曲異樣的鬼屋。該如何把頭

塞進與頸項同寬的狹窄高領？想像中就有如把頭塞進排水管再擠出來的變形過程一般困難，而感受上也是一樣。

每一件衣服有其律法和必要之惡，不是外人所能體會。穿套頭衫時要閉氣半秒鐘，等領口刷過臉龐。衣服多穿了幾件，外衣上身時內層袖子便要朝肘彎縮去，只能用手心攢住袖口一角再穿，拳頭像個貓爪，又覺得是一頭貓在逐件穿衣服。冬衣，仍然是可喜的。

有人抱怨西服外套硬領像槍口般抵住後頸的不適，又有時，領帶或高領衫握著喉頭，也有一股似將暈眩之感。可以想像，這些服飾是一貫地冒犯著由延腦至脊柱密布的細微神經，不斷施加隱性的壓迫。既然人人將這些症狀當作偶發的幻想，未曾想過揭發它們的罪狀，於是它們便繼續在人後展開不易覺察的施虐。

它們之所以繼續存在，更可能是因為，在那些微的難受中有人們熟悉的快感。服裝史多數時候是連篇累牘的自虐史，繫垂的繁飾、沈重的網縛充塞其間。寬鬆的確是舒適的，但人們更喜歡點出力量和線條節奏的緊繃。緊，是冬衣留給身體唯一的表現餘地。

長的緊身服裝，是以極端簡約洗鍊的身體，取代對人身輪廓的虛構誇張，帶來幹練和行動性。它並非如偵探電影和犯罪小說所敘述的，純粹宜於夜行探秘，而是本身即以一種展示力量和靈巧的行動存在。動作在緊身衣中並非被隱藏，而是以人造皮膜的絕對色彩十倍百倍地放大出來，一舉一觸，赫然在目。正如緊身舞衣出現在舞蹈、體操教室中，並非為了美觀或便於行動的

理由，而是讓教師能更易覺察到動作細微的失誤、加以指正。

而大衣好像是一種對立於緊身衣的意識型態，然而這兩種美學卻無時不互相包藏夾帶，只因它們需要在與對方的衝突對比中相輔相生，大衣裏面展開的絕不會是另一件大衣。裏面即使是一件寬鬆大毛衣，慣例也得搭上窄管長褲或窄裙，才合於那不成文的文法。然而，故意犯法的例子也是有的，那是典型的殺手大衣。

通俗故事裏殺手例必穿著的黑大衣，使人很擔憂夏天來時他們該躲到哪去。但是不考慮難堪的現實，多年前香港英雄片橫掃本地之時，也是不分男女，年輕人紛紛以一襲黑慳之姿傲然而世。厚重黑大衣充滿深沉氛圍，似乎漲滿了過往歷史，而以幽暗掩去太多無法逼視的心結舊創。未經風霜的青少年苦於缺乏歷練層次，退而求其次，以黑大衣的拓落外觀暗示內在被低調處理的滄桑。殊不知這層包裝非但難以虛構，與之配襯的氣質身材比滄桑歷練更難求。無視於這一層限制，人人如「一口鐘」地到處走動，徒令人一望即知其抄襲的對象，也同時意會到二者間巨大的落差。原想看來成熟點，卻讓超齡打扮和模仿舉動反襯得越形幼稚。然而這種苦心孤詣的模仿，仍然不顧旁人看不下去和極力勸阻，愚勇地在一代代孩子身上傳承下去。成人總覺「孩子就該像個孩子」，殊不知孩子本來已經是孩子，當然不想再作孩子。從一個人可以決定自己穿著的那一刻開始，他所穿的便已不再是他所「是」，而是他衷心迷戀的形象、他所想要成爲的身分。這種身分在冬季，尤其有機會顯得戲劇性。

夏衣好比遠颺風箏的一根繩子，鬆鬆牽絆著身體，不叫它浮動得太高、太遠，只是對肉體動作、呼吸一點起碼的牽制。冬衣則截然不同，在層疊披搭和厚沉衣料底下，身體才成了起碼的骨架，撐起這劇場。真正照耀舞台、飛花逐月的，還是服裝自己。藉由裙幅和披風不可思議的長度，補償了現實的手和腳不足抵及之處，劃出大膽的曲線，造成所有詩化的浪漫構圖。歡悅是揚衣鼓袖破風而起；低迴是斂容束手，風衣兜帽蓋落大半臉孔，露出半面俯首的輪廓、垂睫的陰影。大半時候，是衣服在作戲。服裝何止是道具，簡直是劇場的精魂。失去水袖，旦角何以華麗？截落長襟，老生難再太息。冬裝的豐富表情，在於它是數千年溫帶文明的孑遺。

文明的深度，似乎總須透過層層圍裹而展開。襦、襖、衫、袍，十二單衣。歐洲的與東方的古貴族，不約而同像薔薇花苞那樣重褶疊覆珍藏自己。錦衣玉帶裹的身體，就是薔薇亂堆重瓣底下不可知而益發矜貴的心子。

冬衣便是這樣地回溯溫帶文明。國民時裝的發展，就在種種可有可無卻輪番被獨立提昇到畫龍點睛地位的配件。永遠不會有人因少穿件背心而重感冒，然而牛仔布多口袋的修車工背心、綴面繡花盤扣的背心……種種質料款色的背心卻永遠在人身前徘徊不去。只因外套和裏衣間多了一重中介，就又多了層次感，將衣服推向遠遠長過現實平面的虛構景深，允許我們部分地扮演古人。

冬衣如候鳥飛來，棲息在剛開始感到寒冷的肩膀……然而這羣候鳥究竟自何處飛來？是由童

年那端或歷史初始之處？我們只知道，披上冬衣那種熟悉的欣悅之感，其所來處可能比想像的更遠。

評析

顏崑陽

在散文中，以「衣服」為題材的作品並非沒人寫過，這是人們最平常的生活經驗；但就因為題材太平常，想別出新意，更屬不易。這篇文章難得之處，在於由小見大，從平常中顯奇崛。他已超越個人穿衣服的浮面經驗，進入社會文化普遍而深層的心理；但卻不流於抽象概念的陳述。我們可以看到作者從人們日常「服飾文化」的具體現象中，隨手拈來，輕鬆漫談；機智中，展現了對社會文化的慧見與趣味。相對的，正由於隨意漫談，結構稍顯鬆散，文字也還可以再求精鍊。